

【三德】（科註第967頁第5行第471—472集2012年8月15—16日）

《佛學大辭典》（節錄）：（名數）涅槃經所說大涅槃所具之三德：

一、法身德，為佛之本體，以常住不滅之法性為身者。

二、般若德，般若譯曰智慧，法相如實覺了者。

三、解脫德，遠離一切之繫縛，而得大自在者。

此三者各有常樂我淨之四德，故名三德。

【三德】

《三藏法數》：〔出金光明經玄義〕

法身、般若、解脫是為三，常樂我淨是為德。（常即不遷不變，樂即安隱寂滅，我即自在無礙，淨即離垢無染。佛以此四者為德也。）

〔一、法身德〕，法即軌法，謂諸佛由軌法而得成佛，故名法身。此之法身，在諸佛不增，在眾生不減。眾生迷之而成顛倒，諸佛悟之而得自在。迷悟雖殊，體性恒一，具足常樂我淨，是名法身德。

〔二、般若德〕，梵語般若，華言智慧。謂佛究竟始覺之智，而能覺了諸法不生不滅，清淨無相，平等無二，

不增不減，具足常樂我淨，是名般若德。

〔三、解脫德〕，不繫名解，自在名脫。謂佛永離一切業累之縛，得大自在，具足常樂我淨，是名解脫德。